

证券代码：002823
债券代码：128042

证券简称：凯中精密
债券简称：凯中转债

公告编号：2021-011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1月25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凯中和东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东新材料”）、深圳市凯中泽华整流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中泽华”）拟分别向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小额贷”）申请融资人民币2,500万元、人民币1,500万元。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拟为和东新材料、凯中泽华上述融资业务的还本付息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与和东新材料、凯中泽华分别签署《担保协议书》，公司需向高新投提供相应的反担保。公司拟与高新投针对上述反担保事项签署《反担保保证合同》，反担保范围为《担保协议书》项下债务人应当承担的全部债务。

公司与高新投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反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反担保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反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宝安区政府为扶持宝安区优质企业，出台了支持知识产权资产证券化的新政策：支持企业通过专利权、商标权质押获得资金支持，对通过知识产权资产证券化融资的企业，在项目到期偿还本息后，按实际融资额的3.50%给予补贴，最高补贴100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和东新材料、凯中泽华符合申请条件，拟分别向高新投小额贷申请融资人民币2,500万元、人民币1,500万元。为增强本次融资的偿债保障，高新投拟为上述融资业务的还本付息义务提供保证担保，并按照

一定费率收取担保费。为此，公司需向高新投公司提供相应的反担保。

公司已分别于2020年4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相互间及子公司对本公司担保。其中，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各级子公司（含和东新材料）的新增担保额度为5亿元，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各级子公司（含凯中泽华）的新增担保额度为11亿元，具体担保金额及保证期间按照合同约定执行。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8日、2020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

本次担保前，资产负债率为70%（含和东新材料）以上的各级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3.72亿元，资产负债率为70%（含凯中泽华）以下的各级子公司担保余额为0元；本次担保后，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各级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3.97亿元，可用担保额度为1.03亿元，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各级子公司担保余额为0.15亿元，可用担保额度为10.85亿元；

鉴于公司已就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公司担保事项履行了上述审议程序，且本次担保在已批准的额度范围内，根据有关规定，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和东新材料、凯中泽华的融资事项向高新投提供反担保，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深圳市凯中和东新材料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66633501L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 法定代表人：秦蓉

(4)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5) 成立日期：2010 年 12 月 10 日

(6)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新桥社区芙蓉五路 72 号新 2 栋二层、3 栋三层

(7) 经营范围：异型铜带、三层绝缘线的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普通货运。

(8)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100%

(9)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23,181,737.30 元，负债总额 105,641,825.36 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元、流动负债总额 105,175,315.39 元），净资产 17,539,911.94 元，资产负债率 85.76%；2019 年度营业收入 105,530,460.97 元，利润总额 4,670,443.57 元，净利润 4,384,283.19 元。前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 241,755,100.49 元，负债总额 216,830,842.49 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45,597,690.00 元、流动负债总额 216,387,047.49 元），净资产 24,924,258.00 元，资产负债率 89.69%；2020 年 1 至 9 月份，营业收入 106,201,474.56 元，利润总额 8,568,967.84 元，净利润 7,384,346.06 元。前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0) 经查询，深圳市凯中和东新材料有限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深圳市凯中泽华整流子有限公司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879200916

(2)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 法定代表人：吴全红

(4) 注册资本：6,000 万元人民币

(5) 成立日期：2012 年 10 月 29 日

(6)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新桥芙蓉工业区 1 号厂房

(7) 经营范围：整流子、集电环、连接器的生产和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8)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100%

(9)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35,202,186.57 元，负债总额 56,439,297.96 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元、流动负债总额 54,807,624.05 元），净资产 78,762,888.61 元，资产负债率 41.74%；2019 年度营业收入 109,989,481.28 元，利润总额 1,329,639.18 元，净利润 997,207.65 元。前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 123,787,297.69 元，负债总额 44,855,286.44 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0,000,000.00 元、流动负债总额 43,232,539.35 元），净资产 78,932,011.25 元，资产负债率 36.24%；2020 年 1 至 9 月份，营业收入 33,379,823.63 元，利润总额 225,827.74 元，净利润 169,122.64 元。前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0)经查询，深圳市凯中泽华整流子有限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三、反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反担保对象的名称：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1956268F

(2)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 法定代表人：刘苏华

(4) 注册资本：700,000 万元人民币

(5) 成立日期：2011 年 4 月 1 日

(6)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3510-23 单元

(7) 经营范围：为企业及个人提供贷款担保、信用证担保等融资性担保；开展再担保业务；办理债券发行担保业务；兼营诉讼保全担保、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自有物业租赁。

(8)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及出资信息	持股比例
1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46.3356%
2	深圳市罗湖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27.0686%
3	深圳市财政金融服务中心	26.5958%

公司与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9)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7,795,480,726.63 元，负债总额 518,736,092.27 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元、流动负债总额 516,810,425.68 元），净资产 7,276,744,634.36 元，资产负债率 6.65%；2019 年度营业收入 262,029,015.06 元，利润总额 154,088,195.78 元，净利润 109,033,458.31 元。前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 8,282,540,753.84 元，负债总额 715,977,964.5 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元、流动负债总额 714,052,297.91 元），净资产 7,566,562,789.34 元，资产负债率 8.64%；2020 年 1 至 9 月份，营业收入 472,307,550.55 元，利润总额 383,065,715.14 元，净利润 289,818,154.98 元。前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0) 经查询，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四、担保及反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务人名称：深圳市凯中和东新材料有限公司、深圳市凯中泽华整流子

有限公司

2、债权人名称：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担保人名称：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4、反担保人名称：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担保金额：借款本金及相应的利息

(2) 担保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3) 担保方式：连带保证责任

6、反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保证范围：担保协议书项下债务人应当承担的全部责任

(2) 保证期间：担保协议书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止；担保协议书约定债务人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或对债务人的不同债务约定有不同的履行期限的，均自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3) 保证方式：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的反担保保证责任。

上述担保及反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实际情况以最终签署的担保及反担保协议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与高新投及相关部门签订反担保协议等文件。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由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和东新材料 2,500 万元融资业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凯中泽华 1,500 万元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将增强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偿债保障，有利于降低成本，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反担保有助于其融资业务顺利实施，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融资事项提供反担保的事项已履行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反担保相关事项，并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负责签署相关业务合同及其它法律文件。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和东新材料、凯中泽华融资事项

提供反担保，有利于全资子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公司对相关风险能够进行有效控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和东新材料、凯中泽华的融资业务向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和东新材料、凯中泽华融资事项提供反担保，能够支持全资子公司的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和东新材料、凯中泽华融资事项提供反担保。

八、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37,193.63 万元，占 2019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27.15%，其中，母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17,225.57 万元，全资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9,968.07 万元。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反担保的额度生效后，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41,193.63 万元，占 2019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30.07%，其中，母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21,225.57 万元，全资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9,968.07 万元。公司及其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反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拟签署的《担保协议书》、《反担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6日